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
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京露禾环保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
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南京露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南京露禾环保有限公司）

批准：任玉彬（高级工程师）

核定：蒋红樱（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审查：周喜武（工程师）

校核：周 铸（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陈 双（工程师）

编写：陈 双（工程师）

冒 云（工程师）

赵 敏（助理工程师）

前 言

(1) 项目背景、立项和建设过程

由于受国外生产甲基丙烯酸甲酯技术、原料两因素瓶颈的限制，国内市场高质量的甲基丙烯酸甲酯产品较为短缺。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甲基丙烯酸甲酯市场需求量快速增加，市场供求紧张、价格偏高。本项目通过甲醇、氨与丙酮在有机碱乙二胺的作用下反应生成丙酮氰醇，丙酮氰醇、硫酸和甲醇分别发生酰胺化反应和酯化反应生成 MMA，经过萃取、精馏得到纯度 99.97% (wt) 以上的 MMA 产品。硫酸铵装置利用 MMA 装置产生的废酸水与氨气反应生产硫酸铵，经结晶、离心、干燥包装，作为产品外售。因此，新建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增加产能，对稳定中国甲基丙烯酸甲酯市场十分必要。

2016 年 11 月，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编制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2018 年 10 月，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编制完成工程初步设计报告。2017 年 1 月 19 日，本工程取得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2018 年 2 月 12 日和 2018 年 4 月 4 日，本工程取得红线范围内不动产权证书。2018 年 3 月 19 日，本工程取得环评批复。2018 年 6 月 11 日，本工程取得泰兴市规划局建设项目规划设计要点通知书及规划设计红线图。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滨江镇。工程属于新建其他城建工程。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5 万吨/年甲基丙烯酸甲酯。主要建设内容为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硫酸铵回收装置及罐区、空压冷冻站、脱盐水处理站、消防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设施。

工程建设单位为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于 2019 年 11 月开工，2021 年 12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为 26 个月。工程总投资 104413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2923 万元。

(2)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及后续设计

2017 年 1 月 19 日，泰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泰发改备〔2017〕2 号”颁发了本项目投资项目备案证；2018 年 3 月 19 日，泰州市行政审批局以“泰行审批（泰兴）〔2018〕20061 号”对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2019 年 12 月 6 日，泰州市水利局、泰兴市水务局以“泰行审批〔2019〕30133 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本工程初步设计中包含雨水管道等水土保持相关内容。

（3）水土保持监测

2019年12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监测单位对项目区进行水土保持监测。监测期间，监测单位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范要求，按时提交监测实施方案1份、监测季报17份及其他监测资料，并于2024年1月提交了《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4）水土保持监理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监理工作，监理工作将水土保持监理纳入日常监理范围。监理单位编制完成了监理方案、监理记录、单位（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监理总结报告等相关材料，综合分析认为水土保持监理过程资料较齐全，监理内容较全面，监理方法得当、技术可行，水土保持监理结果基本可信。

（5）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单位工程验收情况

水土保持单位工程主要包括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防洪排导工程、降水蓄渗工程和临时防护工程5个单位工程，7个分部工程，103个单元工程，核查率为100%。经验收质量复核，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均合格。

受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南京露禾环保有限公司（下称“我公司”）承担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我公司接受任务后，随之组织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认真调查了现场，梳理审阅了设计、施工、监理、监测、财务相关成果资料，于2024年1月编制完成了《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在工作过程中，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工作条件和技术配合，监理、施工、监测等单位给予了大力的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验收工程地点	泰州市泰兴市滨江镇
验收工程性质	新建建设类	验收工程规模	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硫酸铵回收装置 及罐区、空压冷冻站、脱盐水站、消防 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附属设施
所在流域	长江流域	所属国家及省级 水土流失防治区	泰州市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部门、时间及文号	泰州市水利局、泰兴市水务局，2019年12月6日，泰行审批〔2019〕30133号		
工期	主体工程	2019年11月~2021年12月	
	水土保持工程	2019年11月~2021年12月	
防治责任范围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 防治责任范围	15.20hm ²	
	实际扰动范围	15.28hm ²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实际达到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水土流失治理度	99.8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2.96
渣土防护率	97%	渣土防护率	98.60
表土保护率	92%	表土保护率	97.5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99
林草覆盖率	5%	林草覆盖率	19.37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2440m、表土剥离1.97万m ³ 、 土地整治2.97hm ² 、植草砖0.14hm ²	
	植物措施	林草措施2.96hm ²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1858m、洗车平台1处、 临时沉沙池4座、临时苫盖3.82hm ²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措施	合格	合格
	植物措施	合格	合格
	临时措施	合格	合格
水土保持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317.60万元	
	实际投资	240.62万元	
	投资变化原因	水土保持措施量、价格等调整	
工程总体评价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总体质量达到设计标准，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完成后水土流失防 治效果达到批复方案设计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		
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 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施工单位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 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南京露禾环保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8号508室	地址	泰兴经济开发区福泰路1号
联系人	赵敏	联系人	鞠毅
电话	025-52306501	电话	13852844210
电子信箱	280440775@qq.com	电子信箱	13382586788@qq.com

目 录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区概况.....	4
2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情况	6
2.1 主体工程设计.....	6
2.2 水土保持方案.....	6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6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7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8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8
3.2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9
3.3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1
3.4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15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17
4.1 质量管理体系.....	17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0
4.3 总体质量评价	22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23
5.1 初期运行情况.....	23
5.2 水土保持效果.....	23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26
6 水土保持管理	27
6.1 组织领导.....	27
6.2 规章制度.....	27
6.3 建设管理.....	27
6.4 水土保持监测.....	28
6.5 水土保持监理.....	29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0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0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0
7 结论.....	31
7.1 结论.....	31
7.2 遗留问题安排.....	31

附件

-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
- 附件 3 项目环评批复
- 附件 4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 附件 5 水土保持补偿费缓交免交说明
- 附件 6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附件 7 部分公共意见
- 附件 8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竣工图
- 附图 3 施工前、中、后遥感影像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泰州市泰兴市滨江镇（119.95594750 N,32.12960657 E）。

项目区工程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

1.1.2 主要技术指标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主要建设规模与内容包括：包括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硫酸铵回收装置及罐区、空压冷冻站、脱盐水处理站、消防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设施。

表 1.1 项目工程技术指标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	泰州市泰兴市滨江镇					
建设工期	2019 年 11 月~2021 年 12 月					
主体设计单位	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建设内容	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硫酸铵回收装置及罐区、空压冷冻站、脱盐水处理站、消防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附属设施					
工程投资	104413 万元	土建投资	12923 万元			
二、项目占地 (hm ²)			三、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	永久	临时	合计	指标	单位	数量
生产区	9.28	0.00	9.28	项目用地面积	m ²	152021
附属设施区	3.56	0.00	3.56	建、构筑物占地面积	m ²	50604.21
施工生产生活区	0.89	0.00	0.89	道路及广场占地面积	m ²	16000
临时堆土区	1.55	0.00	1.55	绿地率	%	10
总计	15.28	0.00	15.28	工厂容积率	\	0.78
四、项目土石方量 (万 m ³)						
项目组成	挖方	填方	调入	调出	借方	余方
生产区	6.15	4.99		1.16		
附属设施区	2.27	2.01		0.26		
施工生产生活区	0.12	0.36	0.24			
临时堆土区	0.13	1.35	1.22			
总计	8.67	8.67	1.46	1.46		

1.1.3 项目投资

工程总投资 104413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2923 万元。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本工程由生产区、附属设施区两部分组成，厂内布置两处施工生产生活区，一处临时堆土区。

(1) 生产区

生产区占地面积为 9.28hm^2 ，包含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硫酸铵回收装置、硫酸铵仓储等工艺生产装置；原料及产品罐区、硫酸罐区等辅助生产设施。

(2) 附属设施区

附属设施区占地面积为 3.56hm^2 ，包含污水预处理站、变配电所、空压冷冻站、脱盐水处理站及消防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占地面积合计 0.89hm^2 ，施工期间项目有两处施工生产生活区，一处位于综合楼南侧，另外一处布置于综合楼西侧，主要用于临时办公、材料堆放、物料拌和等。

(4) 临时堆土区

临时堆土区占地面积 1.55hm^2 ，临时堆土区设于综合楼西侧厂区预留地内，对表土及一般周转土方进行分类堆放，集中防护。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1) 工程施工分标情况

本项目施工单位由两家施工单位共同建设。其中，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建设项目泡沫站、变电所、助剂库、废固库、硫酸铵仓储单元、脱盐水处理站、消防水站、空压冷冻站、中间灌区、液氨罐区、原料及产品罐区、循环水站；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减少项目综合楼、变配电所、硫酸铵单元、甲甲酯单元、丙酮氰醇单元、2 处门卫室、污水处理站、3 处污水池、雨水提升泵及事故缓冲池、调节池及生化池、硫酸罐区、汽车衡、全厂工艺及供热外管、焚烧单元、装卸料平台等。

(2) 施工生产生活区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有两处施工生产生活区，一处位于综合楼南侧，现状基本

为硬化地面；另一处布设于综合楼西侧，项目预留地内北侧地块（现状为草地），施工期间两处区域占地面积合计 0.89hm²。

（3）临时堆土区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有一处临时堆土区，对表土及一般周转土方进行分类堆放，集中防护，临时堆土区占地面积 1.55hm²，堆土不高于 3.0m，可容纳堆土量约 4.0 万 m³，满足本工程土方临时堆放的需求。

（4）施工便道

本工程周边交通条件便利，施工期间可通过已有道路到达厂内，无需新建厂外施工道路，厂内则利用已规划的永久道路硬化后作为临时施工道路，施工道路长约 3500m，宽 6m。

（5）施工用水、用电、通讯

工程用水可通过市政给水管网接入；用电可引自附近电网；施工现场通信可通过高频脉冲对讲机或移动电话解决，也可后方通信线路接至现场临时值班室。

（6）建设工期与投资

本项目主体工程于 2019 年 11 月开工，2021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约 26 个月。其中工程总投资 104413 万元，土建投资 12923 万元。

1.1.6 土石方情况

经查阅监理、监测等相关资料，确定本工程建设期实际挖填方总量为 17.32 万 m³，其中挖方量为 8.67 万 m³（表土 1.97 万 m³，一般土方 6.7 万 m³），填方总量为 8.67 万 m³（表土 1.97 万 m³，一般土方 6.7 万 m³），工程无借方，无弃方产生。

1.1.7 征占地情况

本项目实施期间，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计 15.28hm²，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工矿仓储用地。其中生产区占用 9.28hm²、附属设施区占用 3.56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占用 0.89hm²、临时堆土区占用 1.55hm²。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工程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 地形地貌

项目区属长江冲积平原地貌。场地地貌类型单一，地形较平坦。根据已有相关地形资料及地勘报告，建设场地地势总体趋势较为平坦，地面高程为 3.1 ~ 3.4m。

(2) 地质

根据勘探结果，在钻孔深度 58.0m 内地基土根据土的成因和物理力学性质的差异，勘探深度范围内的土层分成 8 个工程地质层，其中层 2、层 4、层 6 分为 1 个亚层。层 5 分为 2 个亚层。本场地各土层总体分布较稳定，工程力学性质好的土层埋深适中，对建筑物有较为理想的基础持力层。

勘察测得孔隙潜水稳定水位埋深 1.59 ~ 2.07m。根据本地区的区域水文地质资料，水位的变化主要受大气降雨及河流水位的影响，地下水年变化幅度约 2.0m，近几年最高水位埋深 0.0m 左右。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 年版)第 4.1.6 和 5.1.4-2 条，确定场地类型为 IV 类，设计特征周期为：0.65s；危化库及危废库属重点设防类，其余建筑物属于标准设防类。

(3) 气象

项目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气候温和、无霜期长。

根据泰兴市气象局资料，常年平均气温 14.9°C，年均降水量 1030.6mm，年均蒸发量 1420.3mm，平均相对湿度 80%。全年盛行偏东风，风速约在 2.2 ~ 3.9m/s，年均风速 3.1m/s。

(4) 水文

泰兴市西临长江，境内水网密布，河流众多，属长江水系。主要河流宣堡港、古马干河、如泰运河、天星港、焦土港横穿东西，两泰官河、西姜黄河、新曲河、季黄河、增产港纵贯南北。项目区周边水系主要为长江泰兴段、新段港河、洋思港、翻身中沟。

临近项目区长江段水功能区划为长江泰兴过船工业、农业用水区。

(5) 土壤

项目区土壤类型主要为潮土，项目区内表层土壤厚度约20cm，可剥离表土面积约10.09hm²。

(6) 植被

项目区植被类型为常绿阔叶林，受人为因素的影响，现有植被基本为人工植被，主要品种以水杉、杨树、银杏、刺槐、白榆、泡桐、柏类为主，农田隙地和抛荒地有灌木和草本植物，以菊科、蓼科和禾本科植物占优势。沿江滩地、低洼地及水域常见植物为芦苇等。本工程建设期间，区域未施工地表基本为杂草覆盖。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办水保〔2013〕188号）、《省水利厅关于发布〈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苏水农〔2014〕48号），项目区不属于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根据《泰州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项目区属于泰州市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项目区不涉及其他水土保持敏感区。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区划（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2〕512号）及《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项目区属于南方红壤区（南方山地丘陵区）—江淮丘陵及下游平原区—江淮下游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苏中沿江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

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500t/（km² a），区域背景土壤侵蚀模数约为 200t/（km² a），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项目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

2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6年11月，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编制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8年10月，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编制完成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19年9月，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2019年10月编制完成《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19年10月31日，泰兴市行政审批局主持召开了《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

2019年11月，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评审意见并参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报告书进行修改完善，于形成《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依据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更，评价结果详见表 2-1。

表 2-1 本工程与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符合性分析与评价表

内容		项目实际情况	变化是否涉及变更
第三条	(1) 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项目区不属于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且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化，未涉及	不涉及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 以上的。	本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5.28hm ² ，较批复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15.20hm ² 增加 0.53%，增加范围小于 30%	不涉及
	(3)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 以上的。	本项目实际土石方挖填总量 17.32 万 m ³ ，较批复方案确定的 17.62 万 m ³ ，土石方挖填总量减少	不涉及
	(4)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m 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 以上的。	未涉及	不涉及
	(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 以上的。	未涉及	不涉及
	(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未涉及	不涉及
第四条	(1)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 以上的。	本项目实际表土剥离量与设计一致	不涉及
	(2)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 以上的。	本项目实际实施的植物措施面积 2.96hm ² ，较批复方案确定的 3.02hm ² ，植物措施面积减少 1.99%，减小范围小于 30%。	不涉及
	(3)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验收确定的重要单位工程包括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等，与批复方案设计数量有所增加。	不涉及
第五条	(1) 新设弃渣场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 以上的。	本工程不存在弃渣场	不涉及
	(2) 渣场变化涉及安全问题的。	本工程不存在弃渣场	不涉及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2018 年 10 月，主体设计单位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编制完成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其中，初步设计报告包含雨水管道水土保持设计内容。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1.1 批复的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该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5.20hm²，包括生产区 9.28hm²、附属设施区 3.60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 0.77hm²、临时堆土区 1.55hm²。

表 3.1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 hm²

序号	分区	方案设计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	生产区	9.28
2	附属设施区	3.60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0.77
4	临时堆土区	1.55
5	合计	15.20

3.1.2 建设期实际扰动范围

工程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生产区、附属设施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总面积 15.28hm²。

表 3.2 建设期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单位：hm²

序号	分区	建设期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	生产区	9.28
2	附属设施区	3.56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0.89
4	临时堆土区	1.55
5	合计	15.28

3.1.3 防治责任范围及变化情况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结合征地协议、移交手续资料和现场调查情况，经现场对生产区、附属设施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等区域进行核查，项目区批复防治责任范围 15.2hm²，实际扰动范围 15.28hm²，实际的扰动土地面积比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0.08hm²，变化范围小于 30%。其中，施工生产生活区扰动面积增加 0.12hm²，而附属设施区优化设计扰动面积减少 0.04hm²，但工程总体扰动面积增加 0.08hm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详见表 3.3。

表 3.3 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变化分析表单位：hm²

序号	分区	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设计	实际扰动	增减情况
1	生产区	9.28	9.28	0
2	附属设施区	3.6	3.56	-0.04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0.77	0.89	0.12
4	临时堆土区	1.55	1.55	0.00
5	合计	15.2	15.28	0.08

3.2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2.1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对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措施进行评价，对运行中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加以优化与完善，确保工程建设期间产生的水土流失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理。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生产区、附属设施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各防治分区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工程布局如下：

(1) 生产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道；
植物措施：铺设草皮；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沉砂池。

(2) 附属设施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道；
植物措施：栽植乔灌木、铺设草皮；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沉砂池、临时苫盖。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道；
植物措施：栽植灌木、铺设草皮、撒播草籽；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4) 临时堆土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植物措施：撒播草籽；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沉砂池、临时苫盖、土袋挡墙。

3.2.2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实际施工中，本工程现场施工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如下：

(1) 生产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道；

植物措施：铺设草皮；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沉砂池、洗车平台。

(2) 附属设施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道；

植物措施：栽植乔灌木、铺设草皮；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道、植草砖；

植物措施：栽植灌木、撒播草籽；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4) 临时堆土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植物措施：撒播草籽；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表 3.6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实际发生与方案对比表

分区	措施类型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变化情况
生产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网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网	基本无变化
	植物措施	铺设草皮	铺设草皮	基本无变化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临时沉砂池	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沉砂池、洗车平台	增设洗车平台
附属设施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网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雨水管网	基本无变化
	植物措施	栽植乔灌木、铺设草皮；	栽植乔灌木、铺设草皮；	基本无变化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临时沉砂池	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临时沉砂池	基本无变化
施工生产生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增设植草砖

活区		雨水管网	雨水管道、植草砖	措施
	植物措施	栽植灌木、铺设草皮、撒播草籽	栽植灌木、撒播草籽	铺设草皮措施更换为播撒草籽措施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苫盖	基本无变化
临时堆土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	基本无变化
	植物措施	播撒草籽	播撒草籽	基本无变化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临时沉砂池、土袋挡墙	临时排水沟	减少土袋挡墙设计

3.3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3.3.1 工程措施

(1) 生产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1.3 万 m^3 ，土地整治 0.25 hm^2 ，与方案设计一致。雨水管道实际布设 1500m，较方案设计减少 470m，原因在于实际施工过程中优化了雨水管网总体布局，减少了设计实施量。

(2) 附属设施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量 0.44 万 m^3 ，土地整治 0.45 hm^2 ，与方案设计一致。雨水管道 850m，较方案设计减少 230m，由于该区域雨水管网总体布局优化，实际实际量较方案设计量减少。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0.1 万 m^3 ，较方案设计增加 0.01 万 m^3 ，由于该区域实际扰动范围增加，综合考虑实际情况，表土剥离量较方案设计增加；土地整治 0.72 hm^2 ，与方案设计一致；雨水管网 90m，与方案设计一致。由于施工期间，本区实际扰动面积增加，综合项目区整体绿化布设，新增植草砖措施 0.14 hm^2 。

(4) 临时堆土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0.13 万 m^3 ，较方案设计减小 0.01 m^3 ，原因在于根据现场土壤状况，可剥离表土深度减少，因此表土剥离量减少；土地整治 1.55 hm^2 与方案设计一致。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工程量见表 3.7。

表 3.7 实际实施工程措施工程量与方案设计对比表

序号	防治分区	内容类别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时间
1	生产区	表土剥离	万 m ³	1.3	1.3	0	2019.11~2019.12
		土地整治	hm ²	0.25	0.25	0	2021.10~2021.12
		雨水管道	m	1970	1500	-470	2021.10~2021.12
2	附属设施区	表土剥离	万 m ³	0.44	0.44	0	2019.11~2019.12
		土地整治	hm ²	0.45	0.45	0	2021.10~2021.12
		雨水管道	m	1080	850	-230	2021.10~2021.12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表土剥离	万 m ³	0.09	0.1	0.01	2019.11~2019.12
		土地整治	hm ²	0.72	0.72	0	2021.10~2021.12
		雨水管道	m	90	90	0	2021.10~2021.12
		植草砖	hm ²	0	0.14	0.14	2021.10~2021.12
4	临时堆土区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4	0.13	-0.01	2019.11~2019.12
		土地整治	hm ²	1.55	1.55	0	2021.10~2021.12

注：增减情况为“实际实施-方案设计”，下同。

3.3.2 植物措施

(1) 生产区

铺植百慕大草皮 0.25hm²，与方案设计一致。

(2) 附属设施区

种植红叶石楠 30 株，小叶黄杨 1000 株，月季 500 株，与方案设计一致。
铺植草皮 0.44hm²，较方案设计减少 0.01hm²。由于区域措施配置优化，高杆女贞、海桐球、紫叶小檗未实施。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种植红叶石楠 15 株，大叶黄杨 15 株，与方案设计一致；播撒草籽 0.72hm²，较方案设计增加 0.15hm²，同时未铺植草皮措施，较方案设计减少 0.15hm²。由于该区后期铺设草皮措施均更换为播撒草籽措施，区域总体绿化面积未发生变化，与方案设计一致。

(4) 临时堆土区

撒播狗牙根草籽 1.55hm²，与方案设计一致。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工程量见表 3.8。

表 3.8 实际实施植物措施工程量与方案设计对比表

序号	防治分区	内容类别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时间
1	生产区	铺植草皮	hm ²	0.25	0.25	0	2021.10~2021.12
2	附属设施区	高杆女贞	株	50	0	-50	\
		红叶石楠	株	30	30	0	2021.10~2021.12
		海桐球	株	30	0	-30	\
		小叶黄杨	株	1000	1000	0	2021.10~2021.12
		紫叶小檗	株	1000	0	-1000	\
		月季	株	500	500	0	2021.10~2021.12
		铺植草皮	hm ²	0.45	0.44	-0.01	2021.10~2021.12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红叶石楠	株	15	15	0	2021.10~2021.12
		大叶黄杨	株	15	15	0	2021.10~2021.12
		铺植草皮	hm ²	0.15	0	0	\
		撒播草籽	hm ²	0.57	0.72	0.15	2021.10~2021.12
4	临时堆土区	撒播草籽	hm ²	1.55	1.55	0	2021.10~2021.12

3.3.3 临时措施

(1) 生产区

区域布设临时排水沟 655m，较方案设计减少 1345m；临时沉沙池 2 座，较方案设计减少 2 座；临时苫盖 13900m²，较方案设计减少 11100m²；洗车平台 1 座，较方案设计增设 1 座。由于雨水管道线路优化，临时排水沟布设量减少；建设期间工程施工工艺优化，地面裸露时间缩短，且厂区内杂草茂盛，覆盖了大量未施工的地表区域，因此苫盖措施减少；场地硬化面积在施工过程中不断增加，期间增设洗车平台措施，尽管沉沙池布设数量减少，但已建措施已满足水土保持防治要求。

(2) 附属设施区

本区布设临时排水沟 215m，较方案设计减少 785m；临时沉沙池 1 座，较方案设计减少 1 座；临时苫盖 9600m²，较方案设计减少 2400m²。由于项目总体布局调整，本区防治责任范围减少，且施工期间场内雨水管线布设优化，因此临时排水沟实施数量减少；施工工艺优化，地面裸露时间缩短，且厂区内杂草茂盛，覆盖了大量未施工的地表区域，因此临时苫盖减少。临时沉沙池布设数量较方案

设计减少，但已建措施已满足水土保持防治要求。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区域实施临时苫盖措施 1200m²，较方案增设 200m²；增设了临时排水沟措施 253m。由于项目布局调整，本区实际扰动面积较方案设计增加 0.12hm²。为满足本区排水需求，有效防治水土流失，本区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措施均较方案设计增加。

(4) 临时堆土区

本区布设临时排水沟 735m，较方案设计增加 215m；临时沉砂池 1 座，较方案设计减少 1 座；临时苫盖 13500m²，较方案设计减少 2500m²；土袋挡墙措施未实施。施工期间，为满足本区排水需求，增加了临时排水沟长度；根据项目实地情况，本区部分区域已生长草本植物，因此临时苫盖减少；施工期间，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沉砂池和土袋挡墙布设措施量较方案设计减少，但已建措施已满足水土保持防治要求。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工程量见表 3.9。

表 3.9 实际实施临时措施工程量与方案设计对比表

序号	防治分区	内容类别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实施时间
1	生产区	临时排水沟	m	2000	655	-1345	2019.11~2020.3
		临时沉砂池	座	4	2	-2	2020.1、2020.4
		临时苫盖	m ²	25000	13900	-11100	2019.11~2021.3
		洗车平台	座	0	1	1	2020.1~2020.4
2	附属设施区	临时排水沟	m	1000	215	-785	2019.11~2019.12
		临时沉砂池	座	2	1	-1	2020.1~2020.4
		临时苫盖	m ²	12000	9600	-2400	2019.11~2021.3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苫盖	m ²	1000	1200	200	2020.1~2020.3
		临时排水沟	m	0	253	253	2020.4~2020.6
4	临时堆土区	临时排水沟	m	520	735	215	2019.11~2020.6
		临时沉砂池	座	2	1	-1	2020.1~2020.4
		临时苫盖	m ²	16000	13500	-2500	2020.1~2021.3
		土袋挡墙	m	520	0	-520	\

3.4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40.62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用 123.6 万元，植物措施费用 28.03 万元，临时措施费用 37.83 万元，独立费用 43.54 万元。由于各分区水土保持措施量在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调整，导致总体价格相应变化。根据市场价格，各措施单价也有变化。此外，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泰政办发〔2018〕118 号）文件，本项目符合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目录标准，水土保持补偿费采取先缓后免的零收费方式。

（1）工程措施

由于项目区排水系统优化，附属设施区雨排水管沟长度减少，导致工程措施投资减少；项目区整体措施布局也有所调整，新增植草砖措施，导致工程措施投资增加。总体而言，由于整体措施布局优化，项目工程措施投资较设计减少 28 万元。

（2）植物措施

由于调整整体绿化布局，实际实施绿化措施布设数量较方案设计减少，并由于栽植绿化品种变化导致实际投资较方案设计减少 2.13 万元。

（3）临时措施

由于项目区排水布局整体优化，临时排水布设较方案设计减少；临时苫盖、沉砂池数量、土袋挡墙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满足水土保持防治要求的前提下，项目布设措施量减少；增设了 1 处洗车平台，较方案设计投资增加。总体而言，由于整体措施布局优化，项目临时措施投资较方案设计减少 28.55 万元。

（4）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纳入各分区措施中统一计算，水土保持监理费、水土保持监测费、科研勘测设计费、水土保持验收费按照实际合同计取，独立费用实际减少 0.71 万元。

表 3.10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与方案设计投资对比表单位：万元

序号	分区	方案设计	实际投资	变化情况
一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151.6	123.6	-28
1	生产区	83.78	64.98	-18.8
2	附属设施区	46.57	37.37	-9.2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7.71	7.74	0.03
4	临时堆土区	13.54	13.51	-0.03
二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30.16	28.03	-2.13
1	生产区	6.04	6.04	0
2	附属设施区	13.48	11.79	-1.69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3.79	3.35	-0.44
4	临时堆土区	6.85	6.85	0
三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66.38	37.83	-28.55
1	生产区	24.7	14.82	-9.88
2	附属设施区	11.91	8.92	-2.99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0.89	1.27	0.38
4	临时堆土区	28.89	12.81	-16.08
四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44.25	43.54	-0.71
1	建设管理费	2.45	1.74	-0.71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7	7	0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18.8	18.8	0
4	科研勘测设计费	8	8	0
5	水土保持验收费	8	8	0
五	一~四部分合计	292.39	233	-59.39
六	基本预备费	10.01	7.62	-2.39
七	水土保持补偿费	15.20	0	-15.20
八	水土保持总投资	317.60	240.62	-76.98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详见表 4.1。

表 4.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一览表

项目	单位名称	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	可研、施工图
监理单位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监理单位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
施工单位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 水土保持施工
质量监督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工程质量监督

4.1.1 建设单位质量管理体系和制度

为加强工程建设安全、质量管理,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法人,具体负责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本着“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公开招标。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处重视质量检查,狠抓“三个到位”:一抓人员到位。要求设计单位设计代表常来工地,处理工程施工与设计有关的事宜。施工单位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配备技术负责人、专职质检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每月在工地不少于 22 天。监理人员必须跟踪作业,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问题。二抓检查到位。施工单位质检员和现场监理人员,对工程质量的各道工序、各个部位、各个环节进行经常性的检查。严格施工单位内部的质量“三检制”,每道施工工序要进行自检,上道工序不合格严禁下道工序施工,施工班组及各工序施工人员进行互检、自检,互检合格后,由专职质检员检查,填报验收表,无专职质检员签发的施工通知,不得擅自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质量监督项目组定期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测、检查和监督。三抓措施落实到位。为确保顺利施工,建设处和监理部通过每月定期召开工程例会,做好有关技术衔接和问题剖析工作。着重抓好工程质量管理的关键环节、重点环节。做到:严格审查开工条件,严格施工工序和施工方案,严格按图施工。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与措施

本工程的主体设计工作由中国石油集团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承担。其质量保证体系与措施如下：

(1)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行业建设法规、技术规程、标准和合同进行设计，为本工程的质量管理和质量监督提供技术支持。

(2) 建立健全设计质量保证体系，层层落实质量责任制，签定质量责任书，并报建设单位核备。加强设计过程质量控制，按规定履行设计文件及施工图纸的审核，会签批准制度，确保设计成果的正确性。

(3) 严格履行施工图设计合同，按批准的供图计划及工程进度要求提供合格的设计文件和施工图纸。

(4) 对施工过程中参建各方发现并提出的设计问题及时进行检查和处理，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5) 在各阶段验收中，对施工质量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提出评价。

4.1.3 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与措施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接受本工程监理委托后，配备了满足工程需要的专业监理工程师，项目监理部分别编制了监理规划、强制性条文实施细则、安全管理制度，各专业监理细则等文件资料，并在监理活动中有效实施。监理部依据设计文件、监理合同、规程、规范，结合工程施工特点，对施工、调试质量实行全过程控制。

为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得到有效控制，确保施工阶段监理工作的顺利进行，监理部组织机构设置总监理工程师、副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和资料员，能够满足本工程施工监理的需要。结合施工进度特点和工程实际情况、在开工前依次编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施工安全、合同管理、信息管理、施工测量、土方工程、混凝土工程、原材料试验、强制性条文等监理实施细则。

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与管理制度的如下：

① 对施工单位的资质、质量保证体系、安全网络进行了审查，同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并认真检查以达到现场施工的规范化管理。

② 对施工单位特殊工种资质和上岗证进行了审查。

③ 为了确保施工顺利进行，对施工单位的技术准备，劳动力安排，管理人

员的到位情况，技术交底进行了检查。

④对施工单位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等进行了审查。

⑤进行监理日常巡查，严格按规范验收标准以及设计文件进行监控。

⑥做好监理旁站、见证工作，所有进场原材料、半成品都有出厂合格证、质保书，并且现场见证取样，复试合格后方可在本工程使用；监理人员对钢筋、混凝土单体试验和操作试验等工序进行了见证检查。对建筑等工作进行旁站监理。在巡视检查中，对施工中未按施工和验收技术规范，对施工单位和施工人员采用口头指正和制止，并及时下发通单等办法提出立即整改。

⑦加强工程质量的监管，对工程施工中强制性条文的执行情况的检查。

⑧加强绿色施工的监管。要求各施工单位在施工前制定绿色施工方案，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方案执行，在保证施工质量的同时做到四节（节约土地与施工用地保护、能源节约、节水与水资源利用、节材与资源利用），以及要求各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对现场主要道路进行道路硬化；裸露场地覆盖；拆除工程降尘；噪声和光污染控制，减少因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1.4 质量监督单位保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建设单位基本建设监督程序和监督方案，质量监督单位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对参建单位的人员资质、质量管理体系、施工方案、检测设备、质量记录、质量等级评定进行抽查和审核，裁决有关质量争议问题。

4.1.5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与措施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施工与主体工程施工一并进行，主体工程施工单位为泰兴市新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植物措施施工也由主体施工单位承担实施。上述施工单位均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应施工资质。

施工单位具有完整的、运转正常的质量保证体系，各项管理制度完整，质检部门的人员配备能满足工程现场质量管理工作的需要。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质保体系，每道工序质量都能做到自我严格把关；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各项质量管理制度，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清、制度健全、执行严格。原材料质量均按规定由现场监理见证取样，通过有资质的检测单位检测，所有原材料均达到合格标准。施工放样由专业技术人员专门负责。本工程采用了全站仪、GPS

等测量仪器精确放样，所有尺寸和相对位置均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自始至终能严格按照施工程序规范施工，做到作业前有交底。对关键部位的标高、几何尺寸的控制，施工方与监理方均能密切配合，严把质量关，发现问题坚决返工，不留质量隐患。加强了施工过程中的管理监督，保证工程质量。施工过程中加强了对成品的保养和保护。浇筑前做到认真清理，浇筑砼时严禁碰撞，特别对浇筑后的砼做到专人定期养护，从而保证了本工程砼有很好的质量和外观。积极接受业主和监理的监督检查，参加工程例会。对业主和监理的指令及时下达到有关人员并组织专门人员加强落实，保证了政令畅通。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项目划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 SL336-2006《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参照土建工程质量评定情况，以及水土保持工程设计，结合实际工程项目实施和合同管理情况进行。

建设单位根据项目分区，结合项目区现场情况，将本工程按照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进行单位、分部、单元工程的划分。

按照《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本工程共分为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防洪排导工程、降水蓄渗和临时防护工程 5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103 个单元工程。

表 4.2 水土保持项目单元工程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划分	单元工程数量
1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5
2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栽植乔灌木，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8
3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按段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25
4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每个单元工程 30~50m ³ ，不足 3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5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5	临时防护工程	排水	按长度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19
		覆盖	按面积划分，每 1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9

		沉沙	按容积分,每 10~30m 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4
合计				100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价

工程质量检验是对质量特性指标进行度量,并与设计要求和技术标准进行比较,作为施工工序质量控制和施工质量评定的依据。工程措施隐蔽工程的检验是通过监理记录来实现的,检测工作由主体工程的检测机构来完成。

(1) 质量评定程序及标准

工程措施的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是在分部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的基础上,由建设单位人员和监理单位组成评定小组,对工程的建设过程和运行情况进行考核,根据施工记录、监理记录、工程外观、工程缺陷和处理情况等进行综合评定。参与质量评定的各方,本着认真负责公正的原则,对该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程给予了公正的评定。

植物措施的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是由监理单位配合建设单位直接验收,以成活率、保存率为主要评定依据。

各项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见表 4.3。

表4.3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标准

项目	质量等级	评定标准
单元工程	合格	检查项目符合质量标准;检测项目的合格率不小于 80%
	优良	检查项目符合质量标准;检测项目的优良率不小于 80%
分部工程	合格	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优良	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其中有 50%以上达到优良,主要单元工程质量优良;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单位工程	合格	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施工质量检验资料基本齐全
	优良	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其中有 50%以上达到优良,主要分部工程质量优良;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施工质量检验资料齐全

(2) 质量评定结果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划分为 5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103 个单元工程,单元工程核查率为 100%。经核查,工程排水沟按设计要求实施,满足项目区内排水要求;各区土地整治到位,满足植被恢复要求;已植草区域植被恢复基本良好,

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各核查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全部为合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结果见表 4.4。

表 4.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结果汇总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单元工程数量	核查个数	核查率	质量评定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0.5hm ²	5	5	100%	合格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0.5hm ²	8	8	100%	合格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100m	25	25	100%	合格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50m ³	3	3	100%	合格
临时防护工程	排水	100m	19	19	100%	合格
	覆盖	1000m ²	39	39	100%	合格
	沉沙	10m ³	4	4	100%	合格

4.3 总体质量评价

本工程共划分为共计分 5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103 个单元工程，核查率 100%。经评定：土地整治及绿化措施均符合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良好。

已实施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效果良好，发挥了较好的防护效果，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总体质量合格，可以正常运行。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经查阅资料、问询及现场调查，各分区工程、植物措施均已实施完毕，经建设单位实施自查初验未发现工程质量问题，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验收均为合格工程，工程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良好。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治理

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经统计本工程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5.25hm²，其中林草植被恢复面积达到 2.96hm²，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各项措施的质量标准均达到合格，目前项目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正在发挥作用。

其中，本工程位于综合楼西侧的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堆土区在本工程结束后保留为项目预留地，在施工期间布设的撒播草籽措施仍良好的发挥水土保持措施效益，现状为草地。而综合楼南侧的施工生产生活区部分转化为硬化地面，部分转为停车场，地表现布设有植草砖水土保持措施。

表 5.1 各分区水土保持治理面积统计表单位：hm²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面积			水域、硬地面积	未采取措施面积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生产区	9.28	0	0.25	0.25	9.01	0.02
附属设施区	3.56	0	0.44	0.44	3.12	0
施工生产生活区	0.89	0.14	0.72	0.86	0.02	0.01
临时堆土区	1.55	0	1.55	1.55	0	0
合计	15.28	0.14	2.96	3.10	12.15	0.03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项目施工期扰动原地貌、破坏土地和植被面积 15.28hm²，表土堆场区临时占用道路堆场区面积，不计入水土流失治理度。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5.25hm²，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了 99.80%，达到了批复方案设计的目标值。

工程各分区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情况详见表 5.2。

表 5.2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防治分区	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治理度 (%)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水域、硬地 面积	小计	
生产区	9.28	0	0.25	9.01	9.26	99.78
附属设施区	3.56	0	0.44	3.12	3.56	10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0.89	0.14	0.72	0.02	0.88	98.88
临时堆土区	1.55	0	1.55	0	1.55	100.00
合计	15.28	0.14	2.96	12.15	15.25	99.80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强度之比。施工期间采取临时排水、苫盖等措施，后期场地硬化、绿化等措施实施后，裸露面得到治理，增加土壤入渗，减少地表径流，减轻土壤侵蚀，能够有效地控制项目建设区内的水土流失，土壤侵蚀模数下降至目标值169t/(km²·a)以下，项目所在地容许土壤侵蚀模数为500t/(km²·a)。土壤流失控制比可达2.96，满足水土保持方案1.0的防治目标。

(3) 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拦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工程施工时，施工过程中产生临时堆土约为6.44万m³，采取了临时苫盖等措施，6.35万m³的土方得到了有效防护。综上，本项目渣土均得到有效防护，渣土防护率达到98.60%。

(4) 表土保护率

表土保护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保护的表土数量占可剥离表土总量的百分比。本工程施工前期可剥离表土量为2.02万m³，实际保护表土1.97万m³，表土保护率达97.52%。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指项目建设区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可恢复植被面积是指在当前技术经济条件下，通过分析论证确定的可以采取植物措施的面积。

项目区内实际可恢复植被面积 2.99hm²，目前已完成林草植被达标面积

2.96hm²，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99%，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98% 的目标值。

表 5.3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hm ²)	可实施植物措施面积 (hm ²)	植物措施面积 (hm ²)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覆盖率 (%)
生产区	9.28	0.27	0.25	92.59	2.69
附属设施区	3.56	0.45	0.44	97.78	12.36
施工生产生活区	0.89	0.73	0.72	98.63	80.90
临时堆土区	1.55	1.55	1.55	100.00	100.00
合计	15.28	2.99	2.96	98.99	19.37

(6) 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指项目建设区内，林草面积占项目建设区总面积的百分比。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项目实际扰动地表面积 15.28hm²，植物措施布设后，工程实际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2.96hm²，林草覆盖率为 19.37%。达到了批复方案设计的目标值，高于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

5.2.2 防治效果评价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能够按照相关要求施工布置，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水土保持措施，包括土地整治、雨排水管沟、植草、栽植乔灌木及临时苫盖等。施工结束后对所有扰动区域进行土地整治并采取硬化固化、植被恢复等防治措施，有效地控制了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水土流失，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要求，工程区内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8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96；渣土防护率 98.60%；表土保护率 97.52%；林草植被恢复率 98.99%；林草覆盖率 19.37%。六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了批复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表 5.4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标情况

防治目标	方案设计值	实际达到值	是否达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8	99.80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2.96	达标
渣土防护率 (%)	97	98.60	达标
表土保护率 (%)	92	97.52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8	98.99	达标
林草覆盖率 (%)	5	19.37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水土保持专项验收需要，共向周边群众发放并回收公众满意问卷调查表，调查内容包括项目对当地经济影响、对当地环境影响、施工期间土方管理、林草植被建设和土地恢复情况等五个方面，调查对象包括农民、工人、经商者等。

在自查初验工作中，验收组向周围群众发放了 20 张水土保持公众抽查表进行民意调查，目的在于了解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及水土保持设施对当地经济和自然环境所产生的影响。调查对象包括工人、农民、个体户、学生等。在被调查者人中，95%的人认为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有较大的促进，90%的人认为项目建设对当地环境的影响不大，95%的人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建设较好，有 95%的人认为项目对扰动土地恢复较好。

经统计，反馈意见的被调查者均认为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植树种草措施，工程施工期间对农事活动无影响，无弃土弃渣乱弃现象；认为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较好，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调查结果显示，该工程在水土保持方面基本得到了项目周边群众的认可。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负责本工程的建设和经营管理。工程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亦纳入到了整个工程的建设管理体系中。为了确保水土保持设施的落实、实施和完成，建设单位在组织领导，技术力量和资金上给予了充分的保证，由工程部具体负责水土保持措施的建设管理。

水土保持措施在具体实施中划分为两部分：一是主体设计的水土保持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管理，纳入到主体工程的招投标中。二是水土保持方案新增的防护措施，在初步设计中也一并纳入到主体工程，在招标、施工、管理时也与主体工程一并进行。

6.2 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工程项目、物资供应、质量安全、财务、综合等管理制度，并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到主体工程的管理中，制定了招投标管理、施工管理、财务管理等办法，逐步建立了一整套适合本工程的制度体系，依据制度建设管理工程。监理单位专门制定了相关制度，承包商亦建有工序施工的检验和验收程序等办法。

建设单位负责办理工程水土保持专题报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中管理、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等相关事宜，并制定了一系列具体的实施管理办法，为保证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奠定了基础。

6.3 建设管理

建设单位在主体工程招标文件中，按水土保持工程的技术要求，把水土保持工程各项内容纳入到了招标文件的正式条款中，中标后承包商与建设单位签订了相关责任合同，以合同条款形式明确了承包商应承担的防治水土流失的责任范围、义务和惩罚措施。

水土保持工程和植物措施分别由中标的承建单位实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施工时间主要为 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2 月期间实施。植物措施施工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期间实施，临时措施施工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2021 年 3 月期间实施。

6.4 水土保持监测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委托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6.4.1 工作实施

监测单位接受委托后，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法律规范及相关文件的要求，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组建项目组，全面探讨了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的组织实施、监测技术方法。随后，组织项目组人员进行现场踏勘，收集分析相关资料，了解了项目施工区的水土流失状况对现场施工扰动地貌情况，同时根据施工、监理、影像资料等对施工中产生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详细调查研究，根据工程已完工的实际情况，进行监测点布设，确定项目区监测内容。

6.4.2 监测工作过程

水土保持监测合同签订后，监测单位组织相关水土保持监测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对水土保持措施数量和效果进行监测，在监测过程中，对水土保持工程出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项目建设单位收到意见后，积极整改，并及时反馈整改情况。

监测工作结束后，对全部监测成果进行了整编，总结分析监测成果，收集工程相关完工资料，编制完成监测总结报告。

6.4.3 监测工作内容

监测工作内容报告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临时堆土动态监测、水土流失防治动态监测、施工期土壤流失量动态监测。

6.4.4 监测工作方法

采用资料查阅、调查监测、场地巡查、遥感观测等方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监测频次根据不同监测内容特点进行。

6.4.5 监测点布设

监测单位根据本工程施工中的实际情况，结合现场调查结果，本工程实际布设监测点共4处，分别布设于生产区（2处）、附属设施区（1处）、临时堆土区（1处）。

6.4.6 监测结果

工程区域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text{a})$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显示：施工期间扰动地表总面积为 15.28hm^2 ，均布设了较为完备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水土流失可控；项目区原地貌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施工开始至监测末期，项目区项目产生水土流失量 91.87t ；工程能够及时实施建筑物覆盖、临时措施及植被措施等，能够做到同时施工及时跟进治理，水土流失量逐渐变小；工程完工后土地整治工程、植被恢复工程等各项水保措施水土保持效益日趋显著，目前整个项目区平均土壤侵蚀强度降低至 $169\text{t}/(\text{km}^2 \text{a})$ ，土壤流失控制比约达到 2.96，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已较好地发挥了防治作用。

6.4.7 监测评价

经综合分析认为：本工程监测内容全面，监测方法正确可行，监测点位置基本合理，水土保持监测方案符合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水土保持监测结果基本可信。

6.5 水土保持监理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由主体监理单位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监理单位于 2019 年 12 月进场，对本工程土建施工（包含水土保持工程）、装饰整理工程等进行监理，同时做好现场协调和资料管理工作。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监理部由 5 人组成，总监理工程师 1 名。监理部在总监理工程师的统一领导下认真履行监理合同要求，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严格按公司的质量目标和质量方针认真为业主服务并取得了较好的收益。本工程制定了监理规划、各专业监理实施细则及有关监理工作制度等。各专业监理实施细则中制定了工程质量验评项目划分表，同时要求施工单位对重要项目制定出相应的技术措施、作业指导书以达到质量控制和规范化管理，同时制定了质量监督检查控制点的项目划分表，在施工过程中控制质量、安全、进度，采取发监理通知单、联系单等方法，使工程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监理单位对雨水管网、土地整治、绿化等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质量、进度和投资控制等进行严格的把控和监督，为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无。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泰政办发〔2018〕118号）文件，本项目符合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目录标准，水土保持补偿费采取先缓后免的零收费方式。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完工后，水土保持设施由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运行管理。从目前运行情况看，水土保持管理责任明确，规章制度落实到位，取得了一定的效果，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管护基本到位。

7 结论

7.1 结论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自觉完善项目法律手续，组织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取得了批复文件；施工期委托了主体监理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运行期委托水土保持监测机构开展了水土流失监测工作。

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落实了水土保持建设任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本工程未发生水土流失灾害性事件，所采取的防治措施有效防治了工程建设期间的水土流失，根据监理资料和验收组核查的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达到水土保持防治要求。

根据监测资料、竣工资料，本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8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96；渣土防护率 98.60%；表土保护率 97.52%；林草植被恢复率 98.99%；林草覆盖率 19.37%，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

本项目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40.62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用 123.6 万元，植物措施费用 28.03 万元，临时措施费用 37.83 万元，独立费用 43.54 万元。本项目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和监理的质量责任明确，管理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质量。竣工后，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单位责任明确，有稳定的维护资金保障，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

综上所述，在本工程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定的防治责任，积极落实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了各项水土保持工程量，治理效果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目前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发挥其作用，项目区内植被长势较好，各项水土保持工程已经发挥一定的作用，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保护和改善了项目区的生态环境。已较好地完成了水土流失任务，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工程运行管理体系健全，工程资料齐全，已达到预期的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及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要求，具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现场水土保持措施已按设计实施，运行状况正常，植被长势良好，可发挥水土保持作用，有效遏制项目区内水土流失，不存在遗留问题。后期应加强已建措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持久发挥效益。

附件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2019 年 12 月 6 日，泰兴市行政审批局以《市行政审批局关于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泰行审批〔2019〕30133 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2019 年 11 月，施工单位进场，本工程开工；

2019 年 12 月，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开始进行；

2020 年 1 月，综合楼、助剂库、固废库和变电所等地上主体结构等正在施工；硫酸罐区、硫酸铵仓储单元、循环水站、空压冷冻站等正在施工；

2020 年 4 月，综合楼、助剂库、固废库和变电所等地上主体结构等主体结构施工完成；硫酸罐区、硫酸铵仓储单元、循环水站、空压冷冻站等主体结构接近完成；污水处理池正在进行桩基基础施工；

2020 年 7 月，硫酸罐区、硫酸铵仓储单元、循环水站、空压冷冻站等主体结构完成；污水处理池基础施工完成；焚烧单元正在进行桩基施工；

2020 年 10 月，焚烧单元正在进行基础施工，其他建构物基础已经完成，正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或内外部装饰；

2021 年 1 月，各建构物基础已经完成，正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和内外部装饰；

2021 年 4 月，进行外部装饰、道路和管线等施工工作；

2021年10月，各建构筑物主体结构施工已完成，外部装饰、道路、管线、绿化工程等尾工正在进行。

2021年12月，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防洪排导工程等进行验收。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号：泰发改备〔2017〕2号

泰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你委转报的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备案申请表及相关附件收悉。经审核，该项目符合《泰州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准予备案，请据此开展有关工作，但不作为开工依据。与国土、规划、环保、安监、消防等相关手续完善后，方可开工建设。

项目名称：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泰兴经济开发区通园路以南，沿江大道以西，金燕化学以东地块。

总投资及来源：项目总投资 109083 万元，资金由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自筹。

建设内容及产品规模：1.项目新建综合楼、中央控制室、生产车间、装置区、仓库、罐区、外管廊等，配套建设环保、安全、消防等辅助生产设施，总建筑面积 83994.88 平方米；2.项目购置精馏塔、反应釜、机泵、储罐等主要生产设备 445 台（套），新建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生产装置；3.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5 万吨甲基丙烯酸甲酯（MMA）。

32万吨硫酸铵(SA)的生产能力。

项目备案后，如项目建设地点发生变化，或项目投资方发生变化，或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发生变化，或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规定需要变更的其他情况，请申请变更或重新备案。本备案通知书有效期为两年，两年内未开工建设的，本备案通知书自动失效。

特此通知

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月19日

抄送：市国土、住建、环保、规划、安监、统计局、消防支队。

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月19日印发

泰州市行政审批局

泰行审批（泰兴）[2018]20061号

关于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高纯度150KT/Y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高纯度150KT/Y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泰兴市华兴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技术评估意见收悉，经研究，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根据《报告书》结论及泰兴市华兴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技术评估意见，在预留足够的卫生防护距离，污染防治措施、事故风险防范减缓措施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同意该项目在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通园路南侧、沿江大道西侧建设。本项目产品方案和建设内容详见《报告书》P35-37，主要设备详见《报告书》P65-86页，公用工程详见《报告书》P87-99页。你公司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增加生产品种或改变生产工艺等。

二、你公司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过程中必须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管理，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对施工期废水、扬尘、噪声、建筑垃圾等进行收集、治理和控制。施工期废水预处理后接入泰兴市滨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

理；采取设置施工围护结构、定期洒水等有效措施，控制和减少扬尘；选用低噪声施工设施，严格控制施工时间，施工期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处理。

2、采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工艺，将清洁生产、节能降耗和循环经济理念贯穿于生产全过程，杜绝“跑、冒、滴、漏”，避免发生污染事故，同时加强生产管理，将污染物排放降至最低程度。

3、本项目所需蒸汽由园区内泰兴市恒瑞供热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公司办公、生活、生产等均必须使用清洁能源。

4、严格执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冷却废水、实验室废水、制水装置废水、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生活污水、水环真空泵废水、初期雨水等收集至公司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泰兴市滨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由泰兴市滨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进一步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减少新鲜水用量。清洁雨水排入泰兴经济开发区清下水管网，清下水中COD浓度应小于40mg/l，否则应送本公司污水处理设施。

5、采取切实有效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从源头进行控制，对工艺废气收集治理。甲基丙烯酸甲酯（MMA）装置氮氧化物（ NO_x ）单元中和工段废气收集至“三级洗涤吸收（二级水+一级碱液）”装置处理，尾气通过55米高排气筒排空。硫酸铵（SA）装置冷凝、离心分离废气收集至“水洗”装置处理，尾气通过30米高排气筒排空；烘干包装废气收集至“旋风+水洗”装置处理，尾气通过30米高排气筒排空。焚烧炉焚烧废气采用“氨法深度脱硫+酸碱洗涤+电除雾”装置处理，尾气通过60米高排气筒排空。采用密封的设备、泵和管道输送物料，储罐呼吸废气、装卸区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收集处置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本项目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危险废物焚烧控制标准》（GB18484-2001）、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要

水。

6、合理规划生产布局，选用低噪设备，采取有效的噪声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

7、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废妥善处理或综合利用。重组分、有机相、废包装袋、废催化剂、焚烧残渣、废包装材料、废导热油、处理污水产生的污泥等危险废弃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或综合利用，所有危险废弃物转移须按规定办理危险废弃物转移审批手续；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废物临时堆场和危险废物临时堆场应分别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并按照《环境保护图形-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要求设置环保标志牌。

8、做好厂区绿化工作，按照生态优先、适地适树、生物多样性、固害设防、按需配置的原则，确定绿化方案，并对厂界、罐区等无组织排放源设置绿化隔离带，减缓废气和噪声等对外环境的影响；对罐区、生产车间等做好防渗处理，防止对土壤、地下水造成影响。

9、本项目以厂界向外500米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存在和新建环境敏感目标。

10、按照《报告书》要求，进一步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减缓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现场应急物资，设置足够容积(不小于3595m³)的事故废水收集池，建立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制度，落实环保工作责任制，加强环境安全管理，定期组织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演练，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11、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设置，设置相应标识牌，安装废水流量计、COD、总氮在线监控装置以及焚烧炉烟气在线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本项目设置4个废气排气罩，全公司设置1个污水排放口(与泰兴市滨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接管排放口)和1个地下水监测口。

三、项目建成后，全公司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初步核定为：

（一）水污染物（接管量/排放量）：废水量 \leq 140506.42吨/140506.42吨，COD \leq 70.253吨/7.025吨，SS \leq 42.152吨/1.405吨、氨氮 \leq 4.215吨/0.073吨、石油类 \leq 2.81吨/0.422吨、HCN \leq 0.141吨/0.07吨。

（二）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SO₂ \leq 54.278吨、NO_x \leq 122.127吨、烟（粉）尘 \leq 5.962吨，二噁英 \leq 0.0264gTEQ/a吨、NH₃ \leq 1.786吨、甲醇 \leq 0.32吨、HCN \leq 0.013吨、硫酸雾 \leq 1.175吨。

四、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并按规定申办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五、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本工程5年后方开工建设或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

泰州市泰兴环境执法局负责该项目的环境监管工作。



主题词：环保 项目 审批

抄送：泰州市泰兴环境保护局
泰州市泰兴环境执法局

泰兴市行政审批局 行政许可决定书

泰行审批〔2019〕30133号

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准予江苏健坤化学股份 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 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 行政许可决定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向本局提出年产15万吨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申请，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受理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现作出决定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泰兴经济开发区通园路南侧、沿江大道西侧。



本项目为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硫酸铵回收装置及罐区、空压冷冻站、脱盐水处理站、消防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设施。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5.2hm^2 ,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本项目挖填方总量为 17.62万m^3 ,其中挖方量为 8.81万m^3 ,填方总量为 8.81万m^3 ;无借方和弃方。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同意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5.2hm^2 ,均为永久占地。

三、分区防治措施

(一) 生产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布设雨水管道。施工前对表土进行剥离,施工结束后对裸露地面进行土地整治,土地整治后进行绿化。

植物措施:在本区空地铺植草皮。

临时措施:设置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对裸露地面采用密目网临时苫盖。

(二) 附属设施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布设雨水管道。施工前对表土进行剥离,施工结束后对裸露地面进行土地整治,土地整治后进行绿化。



植物措施：在本区空地铺植草皮，在草坪上点缀独立灌木及灌木丛。

临时措施：设置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对裸露地面采用密目网临时苫盖。

（三）施工生产生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布设雨水管道。施工前对表土进行剥离，施工结束后对空地范围进行土地整治，土地整治后进行绿化。

植物措施：在本区空地铺植草皮，利用的预留区内撒播草籽，在草坪上点缀独立小灌木。

临时措施：本区临时堆放的物料采用密目网临时苫盖。

（四）临时堆土区

工程措施：施工前对表土进行剥离，施工结束后对裸露地面进行土地整治，土地整治后进行绿化。

植物措施：本区空地撒播草籽。

临时措施：设置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对临时堆土采用密目网临时苫盖。本区表土堆放区域使用土袋挡土墙防护的临时拦挡。

四、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及目标

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8%，土壤流失控制比1.0，



渣土防护率97%，表土保护率92%，林草植被恢复率98%，林草覆盖率5%。

五、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同意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总投资317.60万元，其中工程措施151.60万元，植物措施30.16万元，临时措施66.38万元，独立费用44.25万元，基本预备费10.01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5.20万元。

六、验收

该项目完工后、投入使用之前，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的规定，你要抓紧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竣工验收，并及时报备验收材料。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七、其他

（一）项目建设如涉及占用河道管理范围等以及其他部门行政许可事项的，须到有管辖权的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二）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的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的，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 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期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任务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技术能力的单位承担，监测实施方案及时报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按季度向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监测成果报告。

(四) 项目如发生地点、规模、水土保持措施及弃渣存放地等重大变更，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五) 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在项目开工前按规定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抄送：泰州市水利局、泰兴市水务局



泰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泰政办发〔2018〕118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泰兴市重大工业 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

《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实施意见》已经市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泰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8月29日

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 实施意见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工业投资环境，加快推进重大工业项目实施进程，根据《江苏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监督管理办法》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订本实施意见。

一、实施对象

在本市范围内实施，经市重大办确认投资总额在1亿元人民币以上、有新增用地且固定资产投资占总投资70%以上的工业新建项目（以下简称重大工业项目）。

二、“零收费”内容

重大工业项目建设期间，与项目建设有关的不动产登记收费、人防易地建设费（生产性建筑）等行政性收费、经营性收费和政府性其他收费，共计12项（详见附件1）。

三、实施办法

1.市重大办根据重大工业项目立项批文，向项目实施单位同步发放《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申请表》（见附件2，以下简称“零收费”申请表）。

2.市各有关部门收到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零收费”申请表后，对附件1中所列相关费用，视收费项目性质，采取“先缓后免”（即先缓交、待项目竣工通过评估后确认免缴），或“先征后返”（即先征收、待项目竣工通过评估后确认返还）的方式实施。

3.项目竣工后1个月内，项目实施主体须将“零收费”申请表交还市重大办备存。市重大办及时对项目建设周期、投资总额和固定资产投资额等进行评估。实行“先缓后免”的项目，如通过评估，有关部门免收相关费用；如未能通过评估，市重大办通知项目实施单位至有关部门缴纳相关费用。实行“先征后返”的项目，如通过评估，企业凭市重大办评估通知单至有关部门返还相关费用；如未能通过评估，有关部门不予返还相关费用。

四、其它

1.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或新业态的项目，如未能达到重大工业项目认定标准，可由所在园区、乡镇根据产业转型发展需要，向市重大办提出“零收费”申请，经审核确认后参照本意见执行。

2.未能在规定建设期限内竣工，或竣工时投资总额、固定

资产投资额达不到规定要求的项目，项目实施单位须全额缴纳相关费用。

3.本意见自颁布之日起施行，由市重大办负责实施，市各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附件：1.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目录

2.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申请表

附件 1

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目录

序号	零收费项目	原收费依据	原收费标准 (详见有关文件)	收费性质	责任部门	零收费方式
1	不动产登记收费	苏价服〔2016〕246号 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等	非住宅类:550元/件; 证书工本费:按规定核发一本证书不收工本费,向一个以上不动产权利人核发证书的,每增加一本加收10元。	行政性收费	国土局	先缓后免
2	人防易地建设费(生产性建筑)	泰价服〔2018〕8号	按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民防局	先缓后免
3	城市道路占用挖掘费(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	苏价服〔2014〕49号 苏建城〔2016〕682号	挖掘修复费的收费标准按道路的结构、使用年限及当年材料费等因素确定。		住建局	先缓后免
4	水土保持补偿费	苏价农〔2018〕112号	对一般性生产建设项目,按照征占地面积每平方米1元一次性计征。		水务局	先缓后免
5	施工图审查收费	苏价服〔2004〕26号 苏财综〔2004〕11号等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含构筑物)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收费按项目施工图建筑总面积计收,特、一级项目1.2元/m ² ;二级项目1.15元/m ² ;三级项目1.1元/m ² 。	经营性收费	住建局	先征后返


序号	零收费项目	原收费依据	原收费标准 (详见有关文件)	收费性质	责任部门	零收费方式
6	房产测绘收费	苏价服〔2015〕20号	按建筑面积收费, 预测绘: 工业厂房 0.4元/m ² , 其他厂房 0.5元/m ² ; 实测绘: 工业厂房 0.7元/m ² , 其他厂房 1.0元/m ² 。	经营性收费	住建局 规划局	先征 后返
7	土地使用权交易服务费	苏价服〔2004〕258号 苏国土资发〔2004〕209号 泰价房〔2004〕153号 泰国土资〔2004〕112号 苏价服〔2005〕64号 苏国土资发〔2005〕89号	按照土地交易面积的大小, 在项目出让时向受让方收取, 收费标准为 1.4元/m ² 。		国土局	先缓 后免
8	公证服务费	苏价费〔2017〕114号	按不同标的额收取不同费用。		司法局	先缓 后免
9	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 (含水利工程建设交易服务费)	苏价服〔2017〕177号	按交易过程中不同标的额收取不同费用。		政务办	先缓 后免
10	产权交易机构服务收费	苏价费〔2017〕231号	按协议方式交易和竞价方式交易不同方式收取。		政务办	先缓 后免
1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国发〔1985〕124号 交财发〔1993〕456号等	县城每平方米 75元; 在建制镇规划区内进行各类工程建设的单位和沿街建筑的个人, 每平方米 20-50元。	政府资金和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住建局	先缓 后免
12	河道堤防工程占用补偿费	苏价费〔1999〕461号 苏政办发〔2002〕77号	兴建建筑物、设施和停放、堆放物料等行为的, 每月每平方米按不同标准收取。		水务局	先缓 后免

附件 2

泰兴市重大工业项目行政事业“零收费”申请表

编号 202000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产15万吨高纯度甲基丙二醇羧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实施单位名称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点	泰兴经济开发区通园路以南,沿江大道以西		
企业法人	陈国良	联系电话	18082068988
企业联系人	陈国良	联系电话	18082068988
项目核准备案文号	泰发改投[2017]48号,泰发改备[2017]2号		
开工时间	2019.11.28	计划竣工时间	2021.5
计划总投资	109083万元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73331.64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占总投资的比重	70.23%		
项目实施单位: (盖章) 2020年 / 月 7 日	市重大办意见: 		

注：反面附“零收费”目录简表。

附件 6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编号：00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
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排洪导流设施



防洪排导工程验收签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等有关规定、标准、设计文件，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的防洪排导工程进行了验收，在听取设计、监测、监理、施工等单位有关工程管理和质量情况汇报后，结合现场查看工程实体的观感和质量，提出防洪排导工程验收鉴定意见。

一、开完工日期

工程于2019年11月开工，2021年12月工程完工。防洪排导工程实施时间如下。

- （1）生产区排洪导流设施：工程实施时间2021.10~2021.12；
- （2）附属设施区排洪导流设施：工程实施时间2021.10~2021.12；
- （3）施工生产生活区排洪导流设施：工程实施时间2021.10~2021.12。

二、主要工程量

防洪排导工程共布设雨水管网总长度2440m。

- （1）生产区排洪导流设施：布设雨水管网1500m；
- （2）附属设施区排洪导流设施：布设雨水管网850m；
- （3）施工生产生活区排洪导流设施：布设雨水管网90m；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施工结束后，在沿建筑物四周及道路一侧靠近道路处布设排洪导流设施，保证区域内排水通畅。主要包括生产区、附属设施区和施工生产生活区排洪导流设施。施工中按照施工图纸进行平面控制，采用机械、人工开挖的施工方法。

四、质量评定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之规定，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共同对防洪排导工程建设情况进行了质量评定。防洪排导工程划分为 25 个单元工程，布设雨水管网 2440m。生产区排洪导流设施划分为 15 个单元工程，附属设施区排洪导流设施划分为 9 个单元工程，施工生产生活区排洪导流设施划分为 1 个单元工程。经现场核对确定，防洪排导工程基本符合设计要求，满足设计标准和规范要求，效果明显。水泥砂浆、混凝土抗压强度试验成果均达到设计标准，保证了砌体的工程质量。建筑物结构尺寸规则，外表美观。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无质量缺陷。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五、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六、验收结论

2021 年 12 月，水土保持分部工程验收组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并发挥效益。已完成单元工程施工质量经评定全部合格，工程质量在水土保持方面达到合格等级，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七、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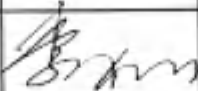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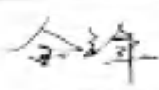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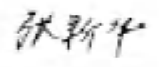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防洪排导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东旭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金峰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新华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鞠文兵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编号：00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
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场地整治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土地整治工程验收签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等有关规定、标准、设计文件，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的土地整治工程进行了验收，在听取设计、监测、监理、施工等单位有关工程管理和质量情况汇报后，结合现场查看工程实体的观感和质量，提出土地整治工程验收鉴定意见。

一、开完工日期

工程于2019年11月开工，2021年12月工程完工。土地整治工程实施时间如下。

工程场地整治：工程实施时间为2021.10~2021.12。

二、主要工程量

土地整治工程实施总面积2.97hm²。

- （1）生产区场地整治：整治面积0.25hm²；
- （2）附属设施区场地整治：整治面积0.45hm²；
- （3）施工生产生活区场地整治：整治面积0.72hm²；
- （4）临时堆土区场地整治：整治面积1.55hm²。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施工结束后，对扰动后的土地进行整治，为后续植被恢复提供条件。土地整治工程为生产区、附属设施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场地整治。

四、质量评定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之规定，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共同对土地整治情况进行了质量评定。土地整

治工程划分为 5 个单元工程，在生产区实施整治面积 0.25hm²，附属设施区实施整治面积 0.45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实施整治面积 0.72hm²，临时堆土区实施整治面积 1.55hm²。经现场核对确定，土地整治工程基本满足设计标准和规范要求，效果明显。地形沉降不明显，地形高差基本符合设计要求。各区土质疏松，厚度适宜，符合绿化要求。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无质量缺陷。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五、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六、验收结论

2021 年 12 月，水土保持分部工程验收组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并发挥效益。已完成单元工程施工质量经评定全部合格，工程质量在水土保持方面达到合格等级，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七、验收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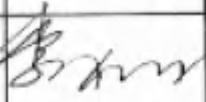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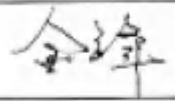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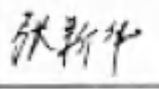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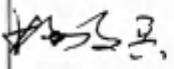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土地整治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东旭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金峰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新华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鞠文兵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编号：00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
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点片状植被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植被建设工程验收签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等有关规定、标准、设计文件，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的植被建设工程进行了验收，在听取设计、监测、监理、施工等单位有关工程管理和质量情况汇报后，结合现场查看工程实体的观感和质量，提出植被建设工程验收鉴定意见。

一、开完工日期

工程于2019年11月开工，2021年12月主体工程完工。植被建设工程实施时间如下。

- （1）生产区点片状植被：工程实施时间为2021.10~2021.12。
- （2）附属设施区点片状植被：工程实施时间为2021.10~2021.12。
- （3）施工生产生活区点片状植被：工程实施时间为2021.10~2021.12。
- （4）临时堆土区点片状植被：工程实施时间为2021.10~2021.12。

二、主要工程量

植被建设工程实施量为厂区绿化2.96hm²。

- （1）生产区点片状植被：厂区绿化0.25hm²。
- （2）附属设施区点片状植被：厂区绿化0.44hm²。
- （3）施工生产生活区点片状植被：厂区绿化0.72hm²。
- （4）临时堆土区点片状植被：厂区绿化1.55hm²。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施工结束后，裸露地面经土地整治后实施植被建设工程，主要采取栽植乔灌木、植草形式。植被建设工程为生产区、附属设施区、施

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点片状植被。

四、质量评定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之规定，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共同对植被建设情况进行了质量评定。植被建设工程划分为 8 个单元工程，生产区 1 个单元工程，附属设施区 1 个单元工程，施工生产生活区 2 个单元工程和临时堆土区 4 个。经现场核对确定，植被建设工程基本满足设计标准和规范要求，绿化效果明显。植被成活率好，覆盖率高，植被长势良好，与周围景观相协调。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无质量缺陷。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五、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部分区域有地表裸露现象，请及时撒播草籽或植草进行绿化，并加强植物措施的布置与抚育管理工作。

六、验收结论

2021 年 12 月，水土保持分部工程验收组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并发挥效益。已完成单元工程施工质量经评定全部合格，工程质量在水土保持方面达到合格等级，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七、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植被建设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东旭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东旭
金峰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金峰
张新华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新华
鞠文兵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鞠文兵

编号：004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工程名称：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
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降水蓄渗



降水蓄渗工程验收签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等有关规定、标准、设计文件，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的降水蓄渗工程进行了验收，在听取设计、监测、监理、施工等单位有关工程管理和质量情况汇报后，结合现场查看工程实体的观感和质量，提出降水蓄渗工程验收鉴定意见。

一、开完工日期

工程于2019年11月开工，2021年12月主体工程完工。降水蓄渗工程实施时间如下。

植草砖：工程实施时间为2021.10~2021.12。

二、主要工程量

施工后期，在施工生产生活区布设植草砖措施0.14hm²。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施工后期，场内1处临时生产生活区改造为停车场，停车场地表布设降水蓄渗工程，累计铺设植草砖0.14hm²。

四、质量评定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之规定，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共同对降水蓄渗工程建设情况进行了质量评定。降水蓄渗工程划分为3个单元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无质量缺陷。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五、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六、验收结论

2021年12月，水土保持分部工程验收组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并发挥效益。已完成单元工程施工质量经评定全部合格，工程质量在水土保持方面达到合格等级，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七、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降水蓄渗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东旭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东旭
金峰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金峰
张新华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新华
鞠文兵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鞠文兵

编号：005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
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沉沙



临时防护工程验收签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等有关规定、标准、设计文件，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的植被建设工程进行了验收，在听取设计、监测、监理、施工等单位有关工程管理和质量情况汇报后，结合现场查看工程实体的观感和质量，提出临时防护工程验收鉴定意见。

一、开完工日期

工程于2019年11月开工，2021年12月主体工程完工。临时防护工程实施时间如下。

临时沉沙措施：工程实施时间为2020.1、2020.4。

二、主要工程量

施工过程中，在生产区有2座临时沉沙池；附属设施区1座；临时堆土区1座。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施工过程中，对生产区布设临时沉沙池措施。

四、质量评定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之规定，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共同对植被建设情况进行了质量评定。沉沙工程划分为4个单元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无质量缺陷。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五、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六、验收结论

2021年12月，水土保持分部工程验收组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并发挥效益。已完成单元工程施工质量经评定全部合格，工程质量在水土保持方面达到合格等级，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七、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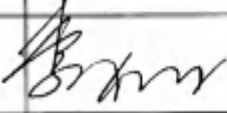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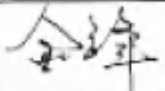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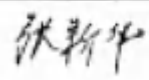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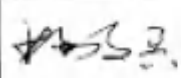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临时防护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东旭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金峰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新华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鞠文兵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编号：006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
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排水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临时防护工程验收签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等有关规定、标准、设计文件，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的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验收，在听取设计、监测、监理、施工等单位有关工程管理和质量情况汇报后，结合现场查看工程实体的观感和质量，提出临时防护工程验收鉴定意见。

一、开完工日期

工程于2019年11月开工，2021年12月主体工程完工。临时防护工程实施时间如下。

临时排水措施：工程实施时间为2019.11~2020.6。

二、主要工程量

临时排水沟布设1858m，生产区655m，附属设施区215m、施工生产生活区253m、临时堆土区735m。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施工过程中，在生产区、附属设施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周围布设临时排水沟。

四、质量评定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之规定，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共同对植被建设情况进行了质量评定。生产区7个单元工程，附属设施区2个单元工程，施工生产生活区3个单元工程，临时堆土区7个单元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无质量缺陷。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五、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六、验收结论

2021年12月，水土保持分部工程验收组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并发挥效益。已完成单元工程施工质量经评定全部合格，工程质量在水土保持方面达到合格等级，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七、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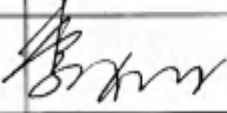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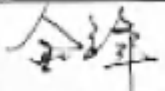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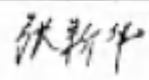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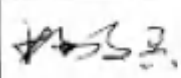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临时防护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东旭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金峰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新华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鞠文兵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编号：00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

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覆盖



临时防护工程验收签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等有关规定、标准、设计文件，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的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验收，在听取设计、监测、监理、施工等单位有关工程管理和质量情况汇报后，结合现场查看工程实体的观感和质量，提出临时防护工程验收鉴定意见。

一、开完工日期

工程于2019年11月开工，2021年12月主体工程完工。覆盖措施实施时间为2020.1~2021.3。

二、主要工程量

覆盖工程实施量为3.82hm²。

- （1）生产区覆盖：1.39hm²。
- （2）附属设施区覆盖：0.96hm²。
- （3）施工生产生活区覆盖：0.12hm²。
- （4）临时堆土区覆盖：1.35hm²。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施工过程中，对项目区裸露地表布设密目网苫盖措施。

四、质量评定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之规定，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共同对植被建设情况进行了质量评定。覆盖工程划分为39个单元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工程无质量缺陷。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五、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六、验收结论

2021年12月，水土保持分部工程验收组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并发挥效益。已完成单元工程施工质量经评定全部合格，工程质量在水土保持方面达到合格等级，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七、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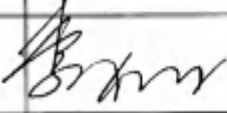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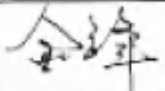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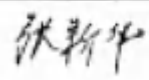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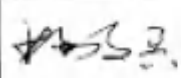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

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临时防护工程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东旭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金峰	无锡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新华	泰兴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鞠文兵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附件7 部分公众意见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公众意见调查表

<p>工程概况:</p> <p>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泰州市泰兴市滨江镇 (119.93594750M, 32.12900657E)。工程总占地面积 152021m²，主要建设规模与内容包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6604.21m²，包括地上建筑面积、道路和广场面积，建筑密度为 43.81%，容积率为 0.78，绿地率为 10%。工程属于新建其他城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硫酸回收装置及罐区、空压冷冻站、脱盐车站、消防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设施。本工程于 2019 年 11 月正式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p> <p>工程即将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民有权对因为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保持问题发表自己的意见或建议。现在针对上述工程建设期间和建成以后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征求您的意见。感谢您的合作！</p>					
姓名	承浩	性别	男	文化程度	大学
职业	工人	年龄	32	电话	18851840568
调查内容			观点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	
			未促进		
			弃权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	
			影响较小		
			影响较大		
			弃权		
施工期间土方堆放管理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弃权		
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弃权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弃权		
<p>您对本项目的其它意见和建议： 再接再厉</p>					

调查日期：2024.1.8

调查人：[签名]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公众意见调查表

工程概况: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泰州市姜堰市滨江镇 (119.95594750N, 32.12960657E), 工程总占地面积 152021m ² , 主要建设规模与内容包括: 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6604.21m ² , 包括地上建筑面积、道路和厂场面积。建筑密度为 43.81%, 容积率为 0.78, 绿地率为 10%。工程属于新建其他城建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为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碳酸酯回收装置及罐区、空压冷冻站、脱热车站、消防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设施, 本工程于 2019 年 11 月正式开工建设, 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					
工程即将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公民有权对因为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保持问题发表自己的意见或建议, 现在针对上述工程建设期间和建成以后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征求您的意见, 感谢您的合作!					
姓名	张一花	性别	女	文化程度	硕士
职业	自由职业	年龄	31	电话	19285167244
调查内容			观点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促进		
			弃权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小		
			影响较大		
			弃权		
施工期间土方堆放管理情况			较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较差		
			弃权		
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较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较差		
			弃权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较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较差		
			弃权		
您对本项目的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调查日期: 2024.1.4

调查人: 杨静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

公众意见调查表

<p>工程概况: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度甲基丙烯酸系列酯一体化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泰州市泰兴市滨江镇 (119.95594750N, 32.12960657E)。工程总占地面积 152031m²，主要建设规模与内容包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6604.21m²，包括地上建筑面积、道路和广场面积，建筑密度为 43.81%，容积率 0.75，绿地率为 10%。工程属于新建其他建设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甲基丙烯酸甲酯装置、醋酸回收装置及罐区、空压冷冻站、脱盐车站、消防水站、循环水站、综合楼等设施。本工程于 2019 年 11 月正式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p> <p>工程即将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民有权对因为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保持问题发表自己的意见或建议。现在针对上述工程建设期间和建成以后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征求您的意见。感谢您的合作！</p>					
姓名	李秉华	性别	男	文化程度	高中
职业	个体经营户	年龄	49	电话	1520567810
调查内容			观点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	
			未促进		
			弃权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	
			影响较小		
			影响较大		
			弃权		
施工期间土方堆放管理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弃权		
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弃权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弃权		
<p>想对本项目的其它意见和建议：对自身工程绿化已有措施做好管护</p>					

调查日期：2024.1.4

调查人：

（手写签名）

附件 8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生产区绿化（2023 年 8 月）



生产区绿化（2023 年 8 月）



附属设施区绿化（2023 年 8 月）



附属设施区绿化（2023 年 8 月）



附属设施区绿化（2023 年 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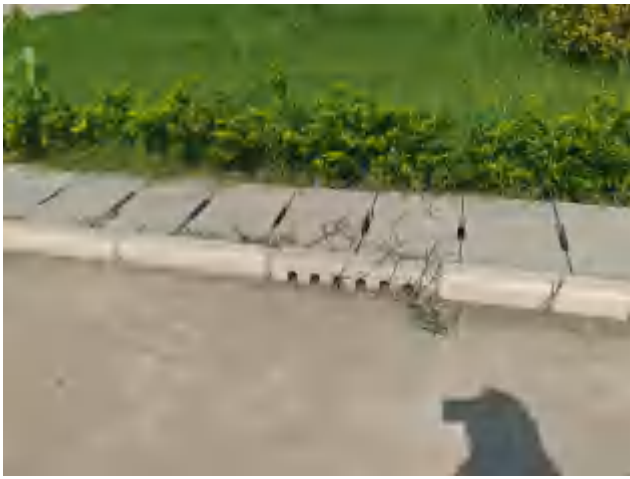
附属设施区绿化（2023 年 8 月）



生产区雨水管道（2023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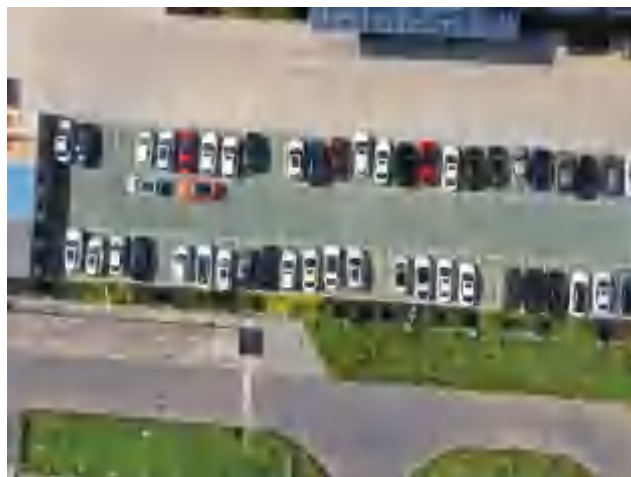
附属设施区雨水管道（2023年8月）



附属设施区雨水管道（2023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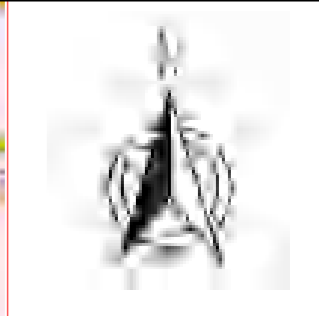


植草砖（2023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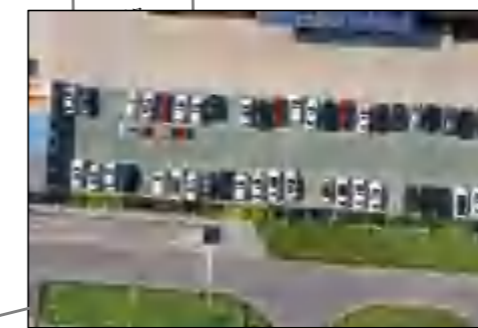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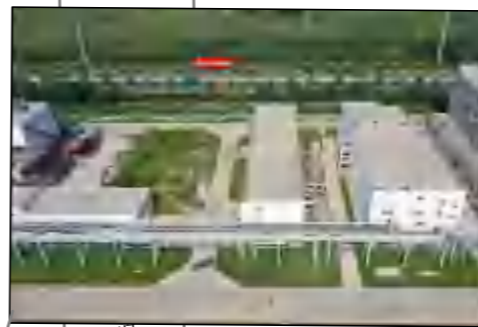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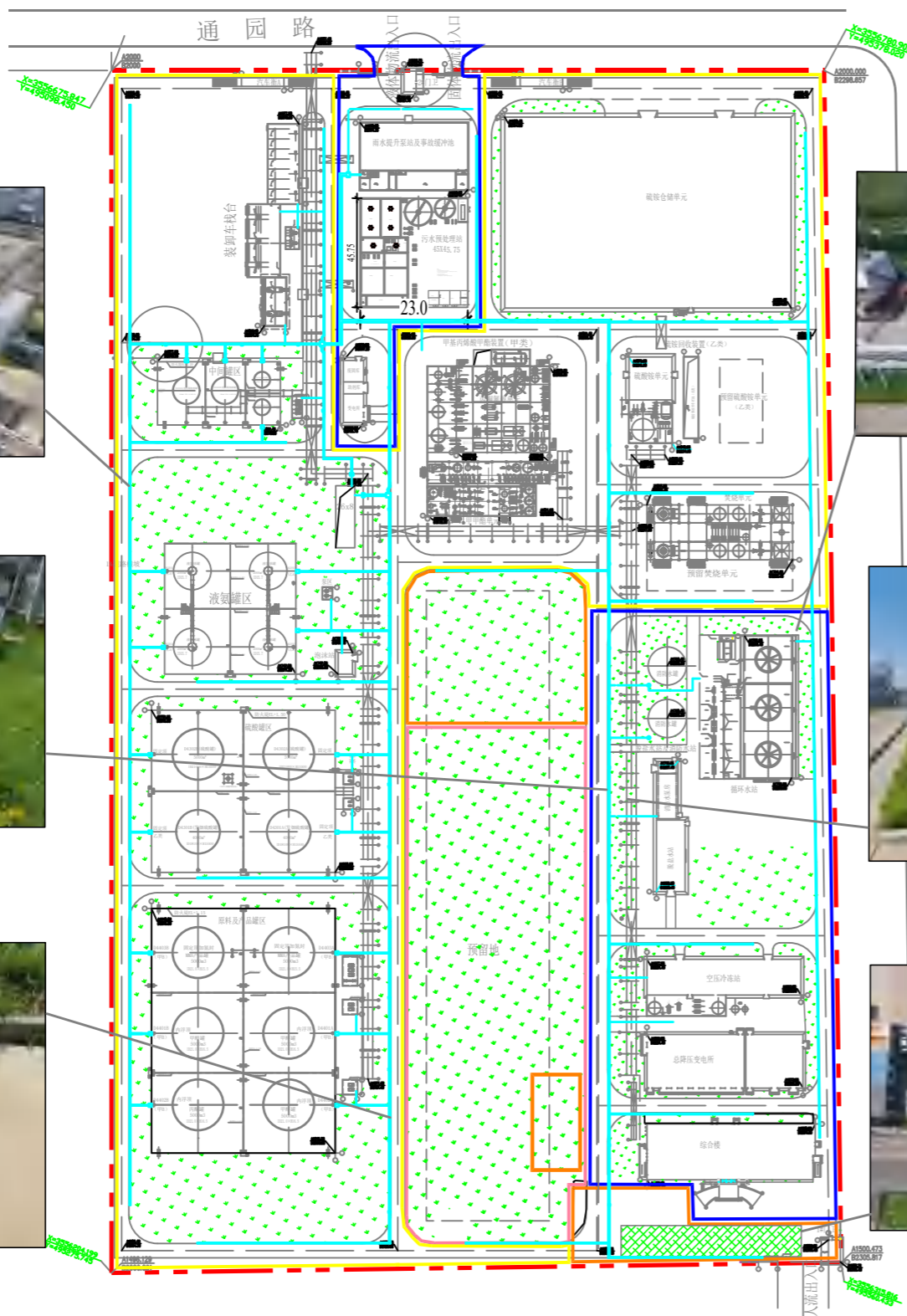


植草砖（2023年8月）

附图



附图1 工程地理位置图



图例

图例	名称	图例	名称
	生产区		附属设施区
	临时堆土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
	雨水管网		绿化区域
	植草砖		监测点位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2

项目组成	占地性质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生产区	9.28		9.28
附属设施区	3.56		3.56
施工生产生活区	0.89		0.89
临时堆土区	1.55		1.55
合计	15.28		15.28

附图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竣工验收图

附图3 施工前、中、后遥感影像



施工前（2019年7月）



施工中（2020年7月）



完工后（2022年7月）